

## 長洲靈灰安置所配售新靈灰龕位遞交申請需知

### 申請日期：

2014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正至售罄為止

### 申請辦法：

申請人須填妥申請表格 (FEHB 136)，並連同所需文件 (請參考申請表格第 4 頁「注意事項」第 6 項)，於申請期內經以下方式遞交：

- (一) 於辦公時間內親往食環署離島區長洲環境衛生辦事處、港島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，或九龍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遞交；
- (二) 傳真至 2591 1879 或 2176 4963；或
- (三) 郵寄至食環署離島區長洲環境衛生辦事處、港島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，或九龍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。

**請注意：**就申請所需的法定聲明文件 (申請表格第 4 頁「注意事項」第 6 項第 V 點)，申請人可於辦公時間內往港島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，或九龍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辦理聲明手續。

### 食環署辦事處資料

地址	電話及傳真	辦公時間
<b>長洲環境衛生辦事處</b> 長洲大興堤路二號長洲街市綜合大樓一字樓 111 室	電話 :2981 5442	星期一至星期五: 上午九時至下午十二時及 下午一時至下午五時 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: 休息
<b>港島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</b> 香港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	電話 :2570 4318 傳真 :2591 1879	星期一至星期五: 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及 下午二時至下午五時
<b>九龍墳場及火葬場辦事處</b> 九龍紅磡暢行道六號地下高層	電話 :2365 5321 傳真 :2176 4963	星期六: 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: 休息